

#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林党发〔2018〕36号



##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北京林业大学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全国和北京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中组部 教育部党组印发了《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组通字〔2018〕10号）（以下简称“20项重点任务”），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市委教工委印发了《北京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京教工〔2018〕17号）（以下简称“23项重点任务”），为扎实推进“20项重点任务”和“23项重点任务”在我校落地见效，进一步加强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提升党建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

平，实施党建创新和质量建党工程，结合我校实际，学校党委研究制定了《北京林业大学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并明确了68项具体落实措施和责任单位、完成时限。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北京林业大学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中共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2018年7月2日

北林党发〔2018〕36号 附件

## 北京林业大学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	<b>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b>			
1	学校党委要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结合实际研究提出贯彻措施并抓好落实。	1.定期召开领导班子专题会，抓好中央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的学习贯彻落实。	党政办	长期坚持
		2.举办院（系）级单位党组织书记和教工党支部书记轮训班，确保全覆盖，每个班次都要安排三分之一以上时间原原本本学。	组织部 党校	
		3.采取多种形式推进党员教育培训，分层、分类、分专题安排，确保党员每年接受集中培训不少于32学时。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4.通过网络、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加强宣传。	宣传部	
2	学校党委要健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具体制度，及时修订完善党委全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等议事决策制度，进一步明晰议事决策内容、程序和要求，并于2018年6月底前报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备案。	5.修订《北京林业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	党政办	2018年6月
		6.梳理完善民主集中制相关制度、机制。		
		7.修订完善党委全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等议事决策制度，形成制度汇编，向市委和教育部备案。		
3	建立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报告制度，学校党委要结合年度考核向北京市委和教育部党组专题报告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在民主生活会、述职评议、年度工作总结中报告个人执行情况。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都要在党委集体领导下开展工作，建立书记和校长经常性沟通制度，书记和校长要带头增进班子团结，带头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维护者和实践者。	8.把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列为学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形成专题报告，分别报市委和教育部。	党政办	2019年3月完成并 长期坚持
		9.领导班子成员在民主生活会、述职评议、年度工作总结中报告个人执行情况。	组织部	
		10.建立书记与校长经常性沟通制度。	党政办	2018年6月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二	<b>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b>			
4	学校党委要突出政治建设，认真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学校领导班子每年要召开高质量民主生活会，对照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要求，对照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要求，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	11.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上一年度学习情况报告，报上级备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宣传部	长期坚持
		12.按照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要求召开高质量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组织部	
		13.做好领导班子参加上级党组织调训的有关工作。	组织部党校	
		14.加强院（系）班子成员和职能部门负责人培训，每年轮训1次。	组织部党校	
5	选拔政治素质过硬、熟悉教育规律，品行作风优良的干部到合适岗位，严守选人用人规矩和程序，落实“凡提四必”要求，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落实党员校长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担任党委常委等政策要求。积极推进学校和地方之间的干部交流。	15.落实“凡提四必”要求，选优配强学校中层干部队伍。	组织部	长期坚持
		16.落实党员校长担任党委副书记，组织部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担任党委常委等政策要求。		2018年12月
		17.加强干部交流，制定校外交流规划，校内交流计划。		长期坚持
6	做好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对学校领导班子及成员的年度考核和民主生活会等工作。紧盯招生、用人、基建等易发问题领域，加强日常管理监督。	18.做好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对学校领导班子及成员年度考核的各项工作。	党政办 组织部	长期坚持
		19.紧盯招生、用人、基建等易发问题领域，加强日常管理监督，专门检查1次。	纪委 监察处	
		20.组织有关干部参加市委组织的基建管理、财务管理等专题培训班。	组织部党校	
7	学校党委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反“四风”，对公款吃喝、违规出国、滥发津补贴、学术造假等问题露头就打，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学校领导干部要带头加强调查研究，带头廉洁自律，发挥“头雁效应”，推动形成党风正、校风清、教风好、学风优的校园生态。	21.召开2018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持续推进中央八项规定贯彻落实。	纪委监察处	已完成
		22.制定学校巡察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巡查组 巡察办	2018年12月
		23.印发校领导班子及成员带头学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决定。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三	<b>加强高校院（系）党建工作</b>			
8	学校党委要指导院（系）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规范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完善议事决策规则。有关党的建设，包括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应由党组织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不能用党政联席会议代替党组织会议，同时要保证党政联席会议对院（系）重要事项的决定权。	24.抓好“完善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重点课题研究，制定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并抓好检查落实。	组织部 党校 林学院党委 园林学院党委	2018年6月
9	突出政治强、业务好、品行优、在师生中有威望的要求，选优配强院（系）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增强班子整体功能。院（系）党政正职“一肩挑”的，应配备专职常务副书记。	25.配齐配强院（系）党组织书记。	组织部	2018年12月
		26.落实院（系）党政领导班子交叉任职，推动党员行政领导按照要求进入党委班子。	组织部	
10	院（系）党组织要制定具体办法，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加强对院（系）学术组织的引导，落实“一会一报”和“一事一报”制度，管好各类思想文化阵地。	27.制定院（系）党组织在有关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的具体办法，于9月10日之前报组织部备案。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9月
		28.落实好“一会一报”和“一事一报”制度。	宣传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11	院（系）党组织要加强对教师、学生党支部工作的指导推动，制定师生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建立责任清单，细化责任要求，加强督促检查。院（系）党组织班子成员要结合分工联系教师、学生党支部，确保每个师生党支部都有人经常联系、及时指导，推动学校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师生支部、取得实际成效。	29.制定党支部及支委党建工作责任清单。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6月
		30.健全落实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党建督查全覆盖制度，并把抓好下属党支部建设作为重要内容。		
		31.制定师生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报组织部备案。		
		32.建立院（系）党组织班子成员联系指导师生党支部制度，将联系情况报组织部备案。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	加强高校师生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12	学校党委要结合实际制定师生党支部建设标准，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师生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院（系）党组织每年年初要对所属师生党支部换届情况进行梳理，按规定建立提醒督促机制，抓好党支部按期换届。	33.制定师生党支部建设标准。	组织部党校	2018年6月
		34.落实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的各项要求，运用好“一规一表一册一网”载体，健全有关配套制度。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35.建立健全系（室）务会制度，教师党支部书记作为系（室）务会成员，参与集体决策。	组织部党校 材料学院党委 保护区学院党委	2018年6月
		36.建立党支部换届台账，实施动态管理，督促按期换届。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2018年12月
13	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每年确定一定数量的后进党支部，集中转化提升达标。	37.落实市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高校后进党支部整顿工作的通知》要求。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38.“一支一策”解决问题，配强支部班子，加强指导帮助，推动后进党支部转化。		2018年12月
		39.建立每年摸排整顿后进党支部的长效机制。		长期坚持
14	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3年内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每年对党支部书记进行1次全员培训，强化党的基本知识、纪律规矩和党建工作方法的学习提高。	40.对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现状摸底。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制定“双带头人”培育计划。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41.每年对党支部书记进行至少1次全员培训。	组织部党校	
15	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让师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教学科研、学习生活中显现出来。	42.按照上级要求，制定实施方案，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取得实效。	组织部党校 机关党委	按照部署
		43.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推广沙龙式、盲评式党课新模式，推进党课案例库建设。	组织部党校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44.开展“精品党课、微视频、微动漫、微党课”评选活动。	组织部党校 宣传部 院（系）级单位党组织	2018年12月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6	以院（系）为单位，每月相对固定时间，全面推行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推动“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经常化，坚决防止组织生活中搞形式主义甚至弄虚作假。学校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活动，认真过好双重组织生活。	45.落实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将各院（系）主题党日时间报组织部备案。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6月
		46.深入推进“三会一课”模式创新，不断提高组织生活质量。		长期坚持
		47.落实好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组织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17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重视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实行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单列，建立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优秀青年教师制度，成熟一个发展一个。做好在高校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	48.优秀青年教师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单列。	组织部党校	2018年10月
		49.建立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优秀青年教师制度，将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优秀青年教师情况报组织部备案。从高层次人才中确定一批培养对象，做好政治吸纳工作。	组织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10月
		50.落实发展党员计划指导意见，使用北京市教育系统统一的积极分子考察表，做好接续培养。持续做好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工作。	组织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51.“大学生思想入党成熟度指标体系”成果应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18	落实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失联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的有关规定，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稳妥有序处置不合格党员。对出国（境）学习研究的党员，要按规定做好保持联系和党籍管理等工作。	52.做好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扎实做好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工作。	组织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53.积极应用北京市党内信息管理系统，提升党员信息化管理水平。	组织部党校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54.指导党支部做好出（国）境学习研究的党员，在外研学期间的联系教育和党籍管理工作。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五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19	落实学校党委党建主体责任,党委书记要担起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建立学校党委班子成员联系院(系)党组织和师生党支部制度。	55.开展“党建工作责任体系”研究,制定党委书记、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负面清单、考核问责办法。	党政办 组织部 党校 纪委	2018年12月
		56.建立学校党委班子成员基层党建联系点制度。	组织部 党校	长期坚持
20	抓好党建工作的部署和监督检查,研究和推进党建特色工作,及时发现和推动解决党建任务和制度不落地等问题。	57.每年年初制定党建工作计划,年底总结党建工作,对党建重点工作组织开展专项督查督办。	党政办	长期坚持
		58.落实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工作部署,加强党建工作制度建设。	组织部 党校	
		59.迎接上级党组织每年党建专项工作督查,每5年的《基本标准》集中检查。	党政办 组织部 党校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1	持续推进学校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师生党支部书记向院(系)党组织述职,院(系)党组织书记向学校党委述职,学校党委书记向北京市委和教育部党组述职。要按照“好、较好、一般、差”四个等次作为综合评价,作为评先评优、干部选用的重要依据。评价为“好”的,年度考核才能确定为优秀等次;对综合评价为“一般”“差”的,要进行约谈、限期整改。	60.落实各级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	组织部 机关党委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61.改进述职评议考核方式,探索现场述职考核与平时工作考核综合评价制度。	组织部 党校	
		62.做好校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工作。		



序号	重点任务	落实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2	强化党建工作保障，配齐建强学校党务工作队伍，每个院（系）要配备1名专职副书记，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专心专责抓党建。健全党务干部常态化培训机制，抓好任职培训、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确保党务干部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	63.配齐配强党务工作队伍，落实专职副书记、专职组织员配备要求。	组织部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12月
		64.每年对党务干部至少组织1次集中培训。	组织部 党校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长期坚持
23	保证师生党支部活动经费和场所，落实党务干部职务职级“双线”晋升等有关要求，健全保障激励机制。	65.落实《北京高校学生党支部工作和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北京高校教学科研一线教师党支部书记考核激励办法》，制定学校实施办法，管好用好专项经费。	组织部 党校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已完成
		66.发挥院（系）“党员之家”作用，打造党建元素丰富、党的氛围浓厚的党组织活动阵地。	院（系）级 单位党组织	2018年12月
		67.创建“优秀基层党组织书记工作室”。	组织部 党校	
		68.落实党务干部职务职级“双线”晋升有关要求，实行“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组织部 人事处	